# 2025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本站推荐）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寻梅 更新时间：2025-08-04

*第一篇：2024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本站推荐）附件一：2024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一、软件及信息服务1、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平台安全软件）2、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云存储服务）3、基于SOA...*

**第一篇：2025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本站推荐）**

附件一：

2025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

一、软件及信息服务

1、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平台安全软件）

2、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云存储服务）

3、基于SOA的海量数据集成和业务协同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4、蒙古语言文字软件开发及产业化

5、离散制造业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6、基于物联网的工业现场诊断与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7、面向多行业的信息技术服务知识库系统开发

8、信息系统（金融）运行维护支持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二、集成电路

1、金融IC卡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2、中功率LED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3、汽车用IGBT芯片及模块研发与产业化

三、电子基础产品1、10英寸以上AMOLED用TFT背板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高效率晶硅太阳能电池研发及产业化

3、锂离子动力电池用锰系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四、信息通信产品

1、新型平板计算机及配套的移动互联低功耗SoC芯片研发

与产业化

2、汽车智能网络研发与产业化

3、云计算数据中心关键设备（负载均衡与交换设备及配套的核心芯片、异常流量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4、基于公众移动网的行业应用终端开发与产业化

5、高性能数字对讲设备及配套的关键芯片研发与产业化

五、数字视听产品1、3D电视系统关键技术及产品（立体显示终端、编解码及存储设备、节目制作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2、基于三网融合的数字家庭多业务系统研发与应用示范

3、符合DTMB标准、基于自主研发芯片解决方案的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研发及产业化

六、行业服务及信息技术应用

1、物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2、多晶硅公共服务平台

3、绿色电子信息产品公共服务平台

4、智能移动终端软件公共服务平台

**第二篇：2025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

2025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点击下载)

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基于国产操作系统的终端安全防护工具研发（主机监控与审计系统、终端登录与文件保护系统、防病毒系统、电子文档管理系统、安全检查工具、涉密计算机及移动存储介质保密管理系统、信息消除工具、数据恢复工具）

2、移动互联网智能手机终端个人信息保护软件研发

3、面向社会管理和服务的数据中心虚拟资源调度与管理系统研发及应用示范

4、基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IT治理管理系统研发

5、支持ITSS的信息系统远程智能诊断处理系统研发及应用示范

6、基于MBD的三维工艺规划系统的研发及应用示范

7、石化、轨道交通行业分布式综合监控系统（SCADA）研发及应用示范

二、电子信息制造业

（一）半导体器件

8、高光效、高显色性、低色温功率型LED器件及其测试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二）电子基础

9、高可靠性离网太阳能光伏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0、高比能量动力型锂离子电池及成组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1、智能手机用AMOLED显示屏及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三）计算机及网络

12、高性能宽带接入产品及交换核心芯片研发与产业化

（四）通信

13、安全可靠集群通信系统在城市管理专用网的应用示范

14、基于北斗卫星应用的芯片及终端研发和产业化

15、基于自主创新的核心芯片及软件的普及型移动智能终端研发及产业化

（五）数字视听16、10万用户级数字家庭应用示范工程

17、新型人机交互智能电视机研发与产业化

（六）产业综合服务平台

18、标准公共服务平台

19、锂离子电池检测公共服务平台

20、金融IC卡芯片安全检测平台

三、安全可靠软硬件系统

1、安全可靠办公信息系统软硬件集成适配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第三篇：2025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

2025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招标项目

一、软件及信息服务

1、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平台安全软件）

2、云计算关键支撑软件研发与产业化（云存储服务）

3、基于SOA的海量数据集成和业务协同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4、蒙古语言文字软件开发及产业化

5、离散制造业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

6、基于物联网的工业现场诊断与管理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7、面向多行业的信息技术服务知识库系统开发

8、信息系统（金融）运行维护支持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二、集成电路

1、金融IC卡芯片研发及产业化

2、中功率LED器件研发及产业化

3、汽车用IGBT芯片及模块研发与产业化

三、电子基础产品 1、10英寸以上AMOLED用TFT背板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高效率晶硅太阳能电池研发及产业化

3、锂离子动力电池用锰系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四、信息通信产品

1、新型平板计算机及配套的移动互联低功耗SoC芯片研发与产业化

2、汽车智能网络研发与产业化

3、云计算数据中心关键设备（负载均衡与交换设备及配套的核心芯片、异常流量监控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4、基于公众移动网的行业应用终端开发与产业化

5、高性能数字对讲设备及配套的关键芯片研发与产业化

五、数字视听产品 1、3D电视系统关键技术及产品（立体显示终端、编解码及存储设备、节目制作系统）研发与产业化

2、基于三网融合的数字家庭多业务系统研发与应用示范

3、符合DTMB标准、基于自主研发芯片解决方案的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研发及产业化

六、行业服务及信息技术应用

1、物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2、多晶硅公共服务平台

3、绿色电子信息产品公共服务平台

4、智能移动终端软件公共服务平台

工业循环经济重大技术示范工程

北京市启动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

时间：2025-10-26 17:46:20 点击：113

核心提示：近日，北京市海外学人工作联席会办公室发出《关于开展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的通知》，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正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市属单位、各区县、各类园区（包括科技企业孵化器、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和工业园）引进的海外高层次人才。

二、申报标准

1、工...近日，北京市海外学人工作联席会办公室发出《关于开展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的通知》，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正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市属单位、各区县、各类园区（包括科技企业孵化器、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和工业园）引进的海外高层次人才。

二、申报标准

1、工作类人才

（1）申报人需要符合《北京市鼓励海外高层次人才来京创业和工作暂行办法》中规定的基本条件。

（2）申报人在年龄、学历、职务、职称等方面需破格的，请说明理由；申报人短期内不能回国或不能全职回国工作的，请说明理由并提出过渡计划。

（3）申报人需与用人单位签订意向性工作合同。如已签订合同或正式到岗的，其合同签订时间需在2025年1月1日之后。

2、创业类人才

（1）一般应在海外取得学位。

（2）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或技术成果国际领先，具有产业化开发潜力。

（3）有海外创业经验或国际知名企业的工作经历，有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

（4）申报人为所创办企业的主要创办人，且为第一大自然人股东，所占股权一般不低于30%。

（5）所创办的企业成立时间在1年以上、5年以下，且其拥有核心技术的产品已经产业化或处于中试阶段。

三、申报程序

1、工作类人才由主管部门组织所属单位申报。各用人单位作为申报单位，填写《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表（工作类）》并准备相应附件报主管部门审核。经主管部门审核同意、汇总后，报送北京海外学人中心。

2、创业类人才本市各类园区（包括科技企业孵化器、留学人员创业园、大学科技园和工业园）的创业人才填写《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表（创业类）》。申报人所在孵化器、创业园、专业园作为申报单位，上报主管部门审核。如申报企业不在园区内，由所在区县委组织部进行审核同意、汇总后，报送北京海外学人中心。

3、自荐、互荐、推荐人才符合申报标准拟来京工作的海外高层次人才，可填写《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表（自荐、互荐、推荐类）》，以自荐、互荐或通过有关机构和专家推荐的形式申报。上述表格可通过“海外学人网”（http://www.feisuxs 传真：58540568 联 系 人：王佳怡 崔微巍

七、相关文件下载

通知正文：《关于开展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工作的通知》下载附件

1、《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表（工作类）》下载附件

2、《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表（创业类）》下载附件

3、《北京市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自荐、互荐、推荐表》下载附件

4、《申报人其他个人信息表》下载附件

5、《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工作类）》下载附件

6、《北京市第四批海外高层次人才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创业类）》下载

注：《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装订请参照下图

**第四篇：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贴息项目合同书**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_\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在北京市签订：

甲方：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承担单位）鉴于：

1．乙方向工业和信息化部申请承担\_\_\_\_\_\_\_\_\_\_\_\_\_\_项目的执行；

2．财政部（文号：\_\_\_\_\_\_\_\_\_\_\_\_\_\_）、工业和信息化部（文号：\_\_\_\_\_\_\_\_\_\_\_\_\_\_）已批准支持乙方承担项目的执行；

3．工业和信息化部已授权甲方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具体事宜，并与乙方签订本项目合同；

4．甲、乙双方同意根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共同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甲方因乙方承担\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执行而给予乙方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万元的资助。

第二条　资助的实施

1．甲方在乙方保证完整、正确履行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的情况下给与乙方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资助；

2．按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复金额，乙方向甲方报送调整后的可行性报告，甲方视乙方配套资金落实及项目进展情况，决定拨款时间及金额；

甲方资助资金按以下开支范围列支：

支出项目

金额（万元）

1专用设备购置使用费

2劳务和委托业务费

3差旅和会议费

4出国费

5印刷和手续费

6咨询和培训费

7邮电费

8财务费用（贴息项目填写）

合计

第三条　项目目标

1．项目可行性报告作为本合同的法律文件，具体规定项目执行期

2．项目的目标为

a．总体目标：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完成投资\_\_\_\_\_\_\_\_\_\_\_\_\_万元；本项目完成时，项目达到\_\_\_\_\_\_\_\_\_\_\_\_\_生产阶段，年生产能力达到\_\_\_\_\_\_\_\_\_\_\_\_\_；企业资产规模达到\_\_\_\_\_\_\_\_\_\_\_\_\_，资产负债率达到\_\_\_\_\_\_\_\_\_\_\_\_\_% ；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_\_\_\_\_\_\_\_\_\_\_\_\_篇，专著\_\_\_\_\_\_\_\_\_\_\_\_\_册；申请专利\_\_\_\_\_\_\_\_\_\_\_\_\_项；并通过甲方的项目验收。

b．经济指标：在本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_\_\_\_\_\_\_\_\_\_\_\_\_万元、新增效益\_\_\_\_\_\_\_\_\_\_\_\_\_万元、上交税金\_\_\_\_\_\_\_\_\_\_\_\_\_万元、净利润\_\_\_\_\_\_\_\_\_\_\_\_\_万元、创汇\_\_\_\_\_\_\_\_\_\_\_\_\_万美元、社会贡献率\_\_\_\_\_\_\_\_\_\_\_\_\_%。

c．技术指标：项目产品的主要性能指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d．其他指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乙方保证

1．乙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若为联合投标项目，必须明确投标法人主体，参加投标单位之间必须签定有关协议；

2．乙方有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技术人员、研发和生产设备；

3．乙方已取得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基础性科研成果；

4．乙方就本项目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都是真实、完整、有效的。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保证完全遵守本合同的前提下，取得甲方资助；

2．乙方应保证按照《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实施本项目，使用资助资金；

3．完成第三条规定的项目目标；

4．配合甲方及其委托的中介机构对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

5．根据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报送资金使用情况调查表和项目资金决算报告；

6．项目执行期结束时,按《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验收办法》接受验收；

7．按要求配合甲方进行基金的宣传和推广工作；

8．凡利用甲方提供的资金购买的国外先进设备，乙方应配合甲方组织行业力量消化、吸收其先进技术，由甲方选择性提供给行业使用。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根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视乙方配套资金到位的情况，拨付贴息款项；

2．甲方随时有权检查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

3．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可随时暂停或终止资助款项的拨付，并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4．甲方应依法保守乙方不涉及项目的其他商业秘密。

第七条　项目成果

1．本项目的所有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所有/甲乙双方共有；

2．经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对上述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有使用、受益、处分的权利。甲方有权使用或授权他人使用上述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的，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资助款项的拨付，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拨付款项；

2．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的，应根据实际占用资助资金的时间，每日向甲方支付资金总额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本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火灾、台风等自然灾害及政府行为、法律修改等；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双方可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变更、终止本合同，于此情形不追究任何一方的违约责任；

3．遭遇不可抗力而提出变更解除合同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七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相关证据。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本合同一经生效，未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乙方不得擅自变更；

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和政策的修订和调整，以及公共利益的需要，单方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3．甲方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乙方可不返还已拨付的款项；乙方要变更合同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十一条　通知

任何一方向他方发出关于本合同的任何通知均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代章）

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户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篇：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重点招议标项目合同书**

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重点招议标项目合同书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年 月 日在市签订：

甲方：电子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

乙方：（项目承担单位）

鉴于：

1、乙方向信息产业部申请承担项目的执行；

2、财政部（文号：）、信息产业部（文号：）已批准支持乙方承担项目的执行；

3、信息产业部已授权甲方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具体事宜，并与乙方签订本项目合同；

4、甲、乙双方同意根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共同订立本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甲方因乙方承担项目的执行而给予乙方总额为万元的资助。

第二条 资助的实施

1、甲方在乙方保证完整、正确履行本合同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的情况下给与乙方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资助；

2、按信息产业部批复金额，乙方向甲方报送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方视乙方配套资金落实及项目进展情况，决定拨款时间及金额；

4、甲方资助资金按以下开支范围列支。

┌───┬─────────────────┬────────────────────┐

││支出项目│金额 │

├───┼─────────────────┼────────────────────┤

││合计│ │

├───┼─────────────────┼────────────────────┤

│1│设备、仪器、软件购置│ │

├───┼─────────────────┼────────────────────┤

│2│原材料│ │

├───┼─────────────────┼────────────────────┤

│3│燃料动力│ │

├───┼─────────────────┼──────────────

──────┤

│4│资料、印刷│ │

├───┼─────────────────┼────────────────────┤

│5│租赁│ │

├───┼─────────────────┼────────────────────┤

│6│鉴定、验收│ │

├───┼─────────────────┼────────────────────┤

│7│财务费用（贴息项目填写）│ │

├───┼─────────────────┼────────────────────┤

│8│人力费用│ │

├───┼─────────────────┼────────────────────┤

│9│调研费用│ │

├───┼─────────────────┼────────────────────┤

│10││ │

├───┼─────────────────┼────────────────────┤

│11││ │

├───┼─────────────────┼────────────────────┤

│12│其他│ │

└───┴─────────────────┴────────────────────┘

第三条 项目目标

1、项目的实施期为资金到位至验收完成；

2、项目的目标为

a、总体目标：在本项目执行期内，完成投资＿＿＿＿万元；本项目完成时，项目达到

＿＿＿＿＿＿生产阶段，年生产能力达到＿＿＿＿＿＿；企业资产规模达到＿＿＿＿＿＿＿，资产负债率达到＿＿＿＿；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篇，专著＿＿＿册；申请专利＿＿＿项；并通过甲方的项目验收。

b、经济指标：在本项目执行期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万元、新增效益＿＿＿＿＿万元、上交税金＿＿＿＿＿万元、净利润＿＿＿＿＿万元、创汇＿＿＿＿＿万美元、社会贡献率＿＿＿＿。

c、技术指标：项目产品的主要性能指标

d、其他指标：

第四条 乙方保证

1、乙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若为联合投标项目，必须明确投标法人主体，参加投标单位之间必须签定有关协议；

2、乙方有实施本项目所必需的技术人员、研发和生产设备；

3、乙方已取得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基础性科研成果；

4、乙方就本项目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文件、资料都是真实、完整、有效的。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保证完全遵守本合同的前提下，取得甲方资助；

2、乙方应保证按照《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实施本项目，使用资助资金；

3、完成第三条规定的项目目标；

4、配合甲方及其委托的中介机构对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

5、根据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报送资金使用情况调查表和项目资金决算报告；

6、在项目完成后按甲方要求向甲方申请项目验收；

7、按要求配合甲方进行基金的宣传和推广工作；

8、凡利用甲方提供的资金购买的国外先进设备，乙方应配合甲方组织行业力量消化、吸收其先进技术，由甲方选择性提供给行业使用。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根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视乙方配套资金到位的情况，拨付款项；

2、甲方随时有权检查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

3、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可随时暂停或终止资助款项的拨付，并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4、甲方应依法保守乙方不涉及项目的其他商业秘密。

第七条 项目成果

1、本项目的所有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有；

2、经甲乙双方同意，甲方对上述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有使用、受益、处分的权利。

3、经双方同意，上述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转让给第三方时，双方按商定的比例分享收益。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的，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资助款项的拨付，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拨付款项；

2、如乙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和本合同的规定的，应根据实际占用资助资金的时间，每日向甲方支付资金总额的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3、如甲方违反《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或无故停拨合同规定的款项，乙方有权停止合同的执行，甲方不得追回已拨付的款项。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本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火灾、台风等自然灾害及政府行为、法律修改等；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双方可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变更、终止本合同，于此情形不追究任何一方的违约责任；

3、遭遇不可抗力而提出变更解除合同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七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的相关证据。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本合同一经生效，未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乙方不得擅自变更；

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和政策的修订和调整，以及公共利益的需要，单方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3、甲方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乙方可不返还已拨付的款项；

4、乙方要变更合同须征得甲方的同意。

第十一条 通知

任何一方向他方发出关于本合同的任何通知均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代表：乙方： 代表：注： 户名：开户行：账号： 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联 系 人：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 地址：邮编：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